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

序号	类别	建议
1	名称	封开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项目-杏花镇杏花社区百千万典型村二期工程监理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封开县杏花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封开县杏花镇杏花社区前进大道 429 号 联系电话：0758-6333303 联系人：苏先生
3	中介服务名称	封开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项目-杏花镇杏花社区百千万典型村二期工程监理服务
4	对中介服务的资质要求	<p>1.工程监理单位资质要求:需取得国家住建部或省住建厅核发的《监理资质证书》资质等级为公路乙级或以上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。</p> <p>2.监理单位已在中国境内注册,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,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,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。</p>
5	项目概况	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:道路硬底化 1421 平方米,四小园 2321 米,建筑墙绘 1650 平方米,水塘清淤 18424.5 立方米,护栏 1115 米,清淤后围蔽 185.4 米,户外投影幕布 1 套,HDPE 双壁波纹管 746 米污水池 1 座,生态停车场 2734 平方米,体育健身器材 12 套场地平整 508 平方米,路缘石 129 米等。



6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根据相关法律法规,拟对封开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项目-杏花镇杏花社区百千万典型村二期工程监理服务进行监理服务工作,具体要求按合同约定为准。
7	合同履行 地点和方 式	1.提供服务的时间: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设计服务为止。 2.提供服务的地点:肇庆市封开县。
8	公开选取 方式和计 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: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:下浮率(35%-36%)。 3.计价标准:本项目监理费根据相关收费标准参考按照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(发改价格(2007)670号)及《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前期费用支付比例的指导意见》(封发改字(2023)4号文)的相关规定下浮35%及以上计算,服务费以合同为准,最终服务费以财政局评审为准。
9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监理服务为止。
10	验收	按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11	结算方式	按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12	违约责任	按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
13	补充合同 和解决争 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</p> <p>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4	备注	<p>1.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。</p> <p>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
封开县杏花镇人民政府
年 月 日

